

圍棋運動員註冊制度

簡介

- 1 運動員必須完成年度註冊後，方可參與本會籌辦、安排的特定比賽及活動。
- 2 運動員註冊分兩類：1. 競賽運動員 及 2. 一般運動員。(參閱「運動員類別及資格」。)
- 3 註冊年度為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，每年度內的任何日期均可進行註冊或續期，但只限註冊成為該年度運動員。
- 4 中國香港圍棋協會(下稱：本會)保留絕對決定權，可於任何時候拒絕任何註冊申請及/或註銷任何註冊，也無責任就該拒絕及/或註銷給予任何原因、解釋或澄清。被拒絕及退回的申請費用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發還。
- 5 申請表格可於本會網站及會址索取。填妥的表格連同表格上要求的所需文件交回本會以作處理。
- 6 十八歲以下的申請人的申請表格須由父母或監護人簽署。
- 7 註冊的運動員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圍棋協會的規例及運動員行為守則。
- 8 成功註冊的運動員部份個人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姓名、年齡、性別、所屬棋院)將於本會網站內被公開。其他資料僅供註冊及聯絡用途。

運動員類別及資格

1 競賽運動員

1.1 註冊條件

1.1.1 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¹；及

1.1.2 持有合資格棋力證書²。

1.2 組別分類及棋力要求

1.2.1 男子成人組

業餘 5 段或以上

1.2.2 女子成人組

業餘 3 段或以上

1.2.3 U18 (男子及女子)^{3·4}

男子達業餘 3 段或以上，女子達業餘 1 段或以上

1.2.4 U12 (男子及女子)^{3·4}

男子達業餘 1 段或以上，女子達業餘 5 級或以上

1.3 其他

僅競賽運動員可參與中國香港圍棋代表隊選拔。(在特殊情況下，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或中國香港圍棋協會可更改這項規定。)

2 一般運動員

2.1 註冊條件

2.1.1 持有香港身份證

2.2 組別分類

2.2.1 男子成人組

2.2.2 女子成人組

2.2.3 U18 (男子及女子) 3

2.2.4 U12 (男子及女子) 3

註冊費用⁵

成人組：港幣\$100 / 年

U18：港幣\$50 / 年

U12：港幣\$50 / 年

註冊方法

- 1 填妥及帶齊註冊表格、身份證及棋力證書(註冊競賽運動員者)，前來本會核實身份及棋力信息，並繳交註冊費，以完成註冊手續。
- 2 完成核對、審批及登錄訊息，需時約 7 個工作天。註冊結果會以 Whatsapp 通知。

續期方法

- 1 繳交新一年註冊費至本會，以完成續期手續。
- 2 如資料未有更改，續期可於即日完成。
- 3 如續期時同時更改棋力或更新個人資料，需待運動員管理組核對，需時約 7 個工作天。

更改運動員訊息方法

- 1 提交所需文件至本會，待運動員管理組核對，需時約 7 個工作天。⁶

暫停和終止註冊

1 暫停註冊

1.1 年度結束後，下一年度未續期者，視為暫停註冊，直至完成續期手續為止。(參閱「續期方法」。)

1.2 暫停註冊超過一個年度者，視為取消註冊。如以後重新註冊，需重填註冊表格並通過審核。(參閱「註冊方法」。)

2 終止註冊

- 2.1 如運動員欲取消註冊，應書面通知本會，本會完成核對及取消登錄訊息，需時約 7 個工作天。
- 2.2 如運動員違反香港法例、本會規例或運動員行為守則，本會有權按情節嚴重程度，註銷其註冊。
- 2.3 如在取消註冊後重新註冊，需重填註冊表格並通過審核。(參閱「註冊方法」。)

上訴機制

運動員可就註冊結果提出上訴。(參閱《運動員上訴程序》)

章則修改

本章則如有未盡善之處，本會有權隨時修改，並有最終決定權。

解釋權

所有解釋權歸中國香港圍棋協會。

註：

- 1 為配合香港等級分排名及紀錄的成績認可機制，以致遴選中國香港圍棋代表隊或具潛質運動員參與國際賽事的準則，所有申請成為註冊競賽運動員的人士，都必須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。
- 2 符合資格的棋力證書包括：中國圍棋協會棋力證書、日本棋院棋力證書、韓國圍棋協會棋力證書、本會棋力證書及其他國際圍棋聯盟 (IGF) 會員國或地區的負責機構所頒發的棋力證書。如非以上列出的棋力證書，需經本會棋力評定組審核通過，本會棋力評定組有權不接納非以上列出的棋力證書。
- 3 U18 及 U12 為青少年組，年齡在 12 歲至 17 歲為 U18；年齡在 11 歲或以下為 U12。註冊時以棋手註冊日期當日年齡為準。如棋手註冊後，年齡達 18 歲 / 12 歲，會自動轉入下一年齡組別，無需遞交任何申請或補交註冊費。
- 4 競賽運動員如註冊後年齡達到 18 歲 / 12 歲，但棋力不符合下一年齡組別的競賽運動員要求，會自動轉為一段運動員。
- 5 本會同年度的會員豁免註冊及續期費用，以示本會對本地專業運動員的支持。
- 6 視更改的資訊不同，須攜帶不同文件，請向本會查詢。

最後更新日期：2026 年 3 月 3 日